

2015年和田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和田地区统计局

2016年4月1日

2015年，面对“三期叠加”的维稳形势和经济发展中的瓶颈问题，和田地委、行署团结带领全地区各族干部群众，不为任何困难所惧、不被任何干扰所惑，牢牢把握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主动适应新常态，立足区情，科学分析现状，提升发展理念，完善发展思路，全地区经济运行保持了良好态势，各项事业取得了新进展，为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孕育了新的希望。

一、国内贸易、对外经济

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为979.4万美元（乌鲁木齐海关统计），下降7.9%。其中，出口额748.2万美元，下降3.8%；进口额231.2万美元，下降19.2%。

二、民营经济、招商引资

民营经济发展较快。年末全地区民营企业4213家，增长36.6%；从业人员3.54万人，增长22.1%；注册资金138.29亿元，增长55.5%。个体工商户4.30万户，增长17.5%；从业人员8.52万人，增长17.7%；注册资金15.02亿元，增长29.9%。农民专业合作社1959家，增长23.7%；成员3.68万户，增长13.9%（其中农民成员3.15万户，增长15.8%）；出资总额26.44亿元。

招商引资稳步推进。全年招商引资到位资金50.57亿元，

比上年增长 22.2%，135 个新建和续建项目，总投资额 99.71 亿元，下降 27.6%。其中：自治区外投资项目 89 个，总投资额 83.93 亿元，实际到位 41.19 亿元，增长 16.7%。

三、交通运输、邮电和旅游业

交通运输平稳增长。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3.10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全地区公路总里程已达到 18739.5 公里，其中，农村公路 17531.2 公里，“十二五”期间，和田作为示范地区，深入推进“畅通富民”工程建设，共完成投资 29.08 亿元，建成农村公路 6006.5 公里，共有 62 个乡镇、682 个行政村、110 多万农牧民直接受益。墨玉河二桥和最后一个不通公路的于田县达里雅博依乡公路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乡镇通畅率达 98.9%；建制村通达率达 98.6%、通畅率达 92.7%。

全年公路旅客运输量 3550 万人，比上年增长 7.8%；旅客周转量 26.16 亿人公里，下降 13.7%；公路货物运输量 2987 万吨，增长 0.4%；货物周转量 82.89 亿吨公里，增长 2.2%。全年航班起降 6428 架（次），增长 4.1%；航空旅客吞吐量 71.9 万人（次），增长 7.5%；货邮吞吐量 1175 吨，下降 38.3%。

年末全社会民用车辆拥有量 41.83 万辆，比上年增长 1.9%。其中：汽车 17.96 万辆，增长 7.4%；摩托车 20.17 万辆，下降 3.3%；拖拉机 3.10 万台，增长 8.0%；挂车 0.60 万辆，同比持平。个人车辆拥有量达到 34.77 万辆，增长 2.7%。

邮电业务快速增加。全年邮电业务总量达 16.3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4%。其中，邮政业务量 0.57 亿元，增长 16.3%；

电信业务量 15.78 亿元，增长 10.2%。邮政函件业务 10.31 万件，包裹业务 9.11 万件，快递业务量 8.07 万件。年末移动电话用户 168.82 万户，增长 6.0%；固定电话用户 10.95 万户，下降 24.2%。移动电话普及率达到 73 部/百人。

旅游接待下降明显。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 80.00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26.8%。其中：国内游客 79.70 万人次，下降 26.7%；入境游客 0.30 万人次，下降 60.0%；实现旅游直接收入 3.55 亿元，增长 92.9%。年末共有星级宾馆 15 个，A 级旅游景区 18 个，星级农家乐 38 家，出境游组团社和国内旅行社 14 家。

四、金融和保险业

金融信贷稳健有序。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481.4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9%，增速同比提升 1.7 个百分点。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183.02 亿元，增长 19.4%；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 140.13 亿元，增长 18.8%；广义政府存款余额 158.24 亿元，增长 7.2%。各项贷款余额 169.91 亿元，增长 23.6%，增速同比回落 3.0 个百分点。其中，住户贷款余额 80.63 亿元，增长 8.2%。在住户贷款中，短期贷款余额 36.62 亿元，增长 24.0%；中长期贷款余额 44.01 亿元，下降 2.2%。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余额 89.28 亿元，增长 43.1%。存贷比由上年同期的 32.7% 提高到 35.3%，提高了 2.6 个百分点。

保费收入稳速增长。全年保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 5.93 亿元，比上年增长 4.0%。其中，财产保险保费收入 4.47 亿元，增长 2.9%；人身保险保费收入 1.46 亿元，增长 8.1%。

全年保险赔付额 2.62 亿元，增长 7.4%。其中，财险当年赔付 2.16 亿元，增长 2.6%；寿险当年赔付 0.46 亿元，增长 36.6%。

五、教育和科学技术

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年末全地区共有各类学校 1289 所，在校学生 49.14 万人，比上年增长 13.1%。

全年普通高等教育院校 4 所，在校学生（含成人学生）1.11 万人，下降 9.7%；普通中专（含职高）12 所，在校学生 2.52 万人，增长 8.2%；普通中学 157 所，在校学生 12.51 万人，增长 7.9%，其中，高中在校学生 3.13 万人，增长 42.3%，初中在校学生 9.38 万人，减少 0.1%；小学 669 所，在校学生 22.70 万人，增长 14.3%；各类幼儿园 445 所，在园儿童 10.28 万人，增长 22.4%；特殊教育学校 2 所，在校学生 242 名，增长 36.7%。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 99.8%，初中学龄儿童入学率 99.6%。

科技富民工作进展顺利。全年申请列入国家、自治区科技计划的各类科技计划项目 59 个，到位资金 1536 万元。全年共申请专利 139 项；选派科技特派员 535 名；共受理各类自治区科技特派员项目 90 项，项目总经费 214.1 万元。

六、文化、体育事业

公共文化服务成效显著。全地区认真落实“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政策，乡镇（街道）、村（社区）文化站、文化室实现全覆盖。拥有各种艺术表演团体 9 个，县级及以上文化馆 9 个，图书馆 9 个；结合“去极端化”工作，精心组织开展

“百日广场文化”活动、“乡村百日文体竞赛”及“三民”工作组开展文体活动 14000 余场次；政府购买演出 980 场次；开展民间艺人文艺汇演活动，选拔培养 1376 名民间艺人。全地区博物馆 6 个，共接待参观人员 42.7 万人次，参观流动博物馆人数达 13.2 万人次。全年成功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6 项，自治区级 30 项，地区级 97 项，县级 191 项。

年末有线广播电视用户 6.23 万户，比上年增长 10.1%。全地区广播电视台 18 座，调频转播发射台 100 座，电视转播发射台 77 座，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16 套，电视台节目 20 套，年末广播综合覆盖率和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 99.1% 和 98.9%。

全年《和田日报》发行 1502.19 万份，增长 21.6%，其中，维吾尔文报纸 1125.43 万份，增长 24.7%。《农民朋友》维文版发行 192 万份，《新玉文艺》发行 3.12 万册。

体育工作再创佳绩。全年举办各类体育比赛 2935 场次，参加运动员 5.3 万人次；体育健儿在自治区青少年年度体育比赛获得 11 枚金牌、7 枚银牌、12 枚铜牌；在全疆农牧民篮球赛上荣获第 1 名；和田地区首届全民运动会 7 个大项，42 个小项，运动员 1129 人，裁判员工作人员 360 人；7 个表演方队，表演人数 1882 人，受到了自治区体育局的好评。体育彩票销售 3120 万元。

七、社会保障

社会保障能力逐步增强。年末“七项”保险累计参保人

数 153.26 万人，比上年增长 2.1%，共征缴基金 16.25 亿元，增长 7.3%。其中，城镇居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6.31 万人，城镇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29.30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7.21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7.27 万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8.58 万人；纳入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94.59 万人。

残疾人事业全面推进。全年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 975 例；语训聋儿 9 名，对 5 名聋儿免费验配助听器 10 台；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服药 220 例，免费住院 30 例；安装假肢 109 例，安装矫形器 58 例；低收入家庭完成肢体康复训练 281 例；侨联捐赠助听器 800 台；适配辅助器具 109 件；盲人定向行走 80 例，18 岁以下智残儿童康复指导 150 名。

八、安全生产、环境保护

全年发生各类安全事故 711 起，比上年上升 3.2%；死亡 92 人，伤 566 人，直接经济损失 718.49 万元。其中，各类生产经营性安全事故 89 起（不含火灾事故），增长 61.8%；死亡人数 27 人，增长 3.8%；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经营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 0.12 人，比上年下降 0.01 个百分点。

全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 365 天（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最优天气 3 天，占总监测天数的 0.8%；良好天气 67 天，轻微污染天气 127 天，中度污染天气 57 天，重度污染天气 26 天，严重污染天气 85 天，占总监测天数的 23.3%。PM10 平均污染浓度 0.348mg/m³，二氧化硫平均浓度为 0.051mg/m³，二氧化氮平均浓度 0.027mg/m³，影响城市空气质量的首要污染物依然是 PM10。

注释：

[1]本公报中各项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正式数据以出版的《和田统计年鉴-2016》为准。

[2]公报中地区生产总值（GDP）、各产业增加值及建筑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3]农产品生产价格是指农产品生产者直接出售其产品时的价格。

[4]为规范指标名称，将往年公报中的出游人数、旅游人数、旅游者统一为游客。

[5]自2013年，基础设施行业范围调整为以下行业：铁路运输业，道路运输业，城市公共交通运输业，航空运输业，水上运输业，管道运输业，邮政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水利管理业，环境管理业，市政公共设施管理业。

[6]原保险保费收入是指保险企业确认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

[7]按照国家统计局的统一部署，2012年12月起实施了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改革，统一了城乡居民收入名称、分类和统计标准，国家和自治区在和田地区统一抽选了560户城乡居民家庭，直接开展调查。在此基础上，计算了城乡可比的新口径全地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保持年度可比，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地区农经局计算的农牧民人均纯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不再使用国家统计局和田调查队调查的和田市50户居民家庭数据。

资料来源：本公报中本公报中主要经济指标数据来源于地区统计局；各种价格指数来自于国家统计局和田调查队；农业机械总动力、农用拖拉机、农用运输车数据来自地区农业机械管理局；灌溉面积、节水面积、提防数据来自地区水利局；工业园区数据来自地区经信委；进出口数据来自乌鲁木齐海关；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数据来自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招商到位资金数据来自地区招商局；公路客货运量及公路线路年末营业里程数据来自地区交通运输局；机场客、货运吞吐量来自新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和田机场；民用汽车数据来自地区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邮政业务数据来自和田邮政公司；电信业务数据、本地固定电话用户、移动电话用户、电话普及率、互联网用户数据来自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和田分公司；国际、国内旅游数据来自地区旅游局；财政数据来自地区财政局；金融数据来自中国人民银行和田支行；保费收入、全年赔付数据来自自治区保监局；高等教育数据来自和田医专、师专和教育学院；基础教育数据来自地区教育局；实施重大科技专项、申请专利数据来自地区科技局（地区知识产权局）；艺术表演团体、文化馆、公共图书馆、博物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育比赛数据来自地区文化体育局；广播台、转播台、电视台、有线电视用户、广播电视人口覆盖率数据来自地区广电局和新疆广电网络和田分公司；期刊、报纸出版数据来自和田日报社和新玉文艺编辑部；医疗卫生数据来自地区卫生局；人口数据来自地区公安局；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数据来自自治区统计局；城镇新增就业再就业、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参加城镇养老、医疗、失业保险数据来自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扶贫开发数据来自地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残疾人事业数据来自地区残疾人联合会；环保状况、空气状况数据来自地区环境保护局；各类生产安全伤亡数据来自地区安全监督管理局。

